

書叢識常
種十四第
布分的理地之物人代歷國中



行印局書華中海上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6 6182B

朱君毅著

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123338

~~123338~~

中華書局出版

弁言

弁

言

遺傳與環境對於吾人之智慧或事業，究竟發生若何影響，本爲教育心理學上一大問題。本研究之目的，一方面在解答此項問題於萬一；又一方面在探求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分布及其移動之趨勢，因而追尋數千年文化變遷之途徑。蓋人物與文化，彼此固有密切之關係也。稿成，蒙廈大教育學院院長孫貴定博士列爲教育學院研究叢刊之一，並撥用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補助費刊印多本，以資贈送。今復承中華書局總編輯舒新城先生允由該局出版，無任銘感。又從事本篇研究時，先後得周君品瑛，張君慶隆，汪君養仁，及內子成言真女士各種統計

上之襄助，附此誌謝。

朱君毅識於廈門大學

二〇、一〇、二五

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目次

弁言

一 緒言.....一

二 漢唐宋明各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九

三 清代學風之地理的分布.....一三

四 清代科舉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一七

五 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一).....二二

六 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二).....二七

七 民國十五年內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三三

八 民國當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三七

九

結論

四三

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一、緒言

歐美研究人物產生之間題者，可分爲二派。一派爲戈爾登 (F. Galton)，吳智 (F. A. Woods) 諸人，謂人物之產生，多受遺傳之支配。一派爲卡忒爾 (J. McK. Cattell)，亨丁登 (E. Huntington) 諸人，謂人物之產生，實由環境之所致。戈氏曾著遺傳的天才一書，研究九七七個歐洲歷史上顯著之人，述其事蹟，考其先祖。其言曰「吾人若乏天賦之特才，而端賴社會之利益，決難成就偉大事業」。吳氏亦著皇族之智慧與道德的遺

傳一書，將歐洲歷史上皇族六七一人，按其個人之智慧與道德，列爲十等，而作比較。其言曰「智慧之生涯，環境不能完全解釋之，舉凡人類智慧行爲之差別，皆由原始細胞之先天的差別而定」。反駁以上二人之說者，有卡氏。卡氏曾著美國科學家之統計的研究一書，將八六七個美國科學家，作地理的分布，藉覘城市與鄉村，對於人物之產生，有無不同之影響。其言曰「若謂科學上之成績，本於遺傳，何以美國某一部所產生之科學人物，竟較他部有百倍之多。產生科學人物之主因，似爲人口之稠密，地方之豐富，制度之完善，機關之衆多，社會之因襲，與夫理想之準則。……城市較鄉村，多占優勝地位，固由其各種之便利環境，亦由於多才多學之父母，多爲城市所吸

收也」。亨氏曾著文化與氣候一書，詳述氣候對於人種之影響。其言曰「在美洲合衆國之南部，人民精力較衰弱，教育較退步，偉大人物，亦較北部爲少。此非由於南部之人，先天不及北部之人，實由於氣候不同耳」。其書末結論曰「在許多國家中，欺懶愚弱，比比皆是，但氣候實爲其主因之一。吾人苟能克服氣候，則天下之人將日趨於強健而高尚矣」。

以上二派之言論，似均趨極端，而各爲絕對之主張。其實關於遺傳與環境二者，吾人根據近代科學家之研究，可作以下之陳述。（一）遺傳與環境，對於人類之事業，各施其相當之影響，據最近司丹福大學（Dr. Ramsperger）之研究，遺傳對於人類事業之總貢獻，約在百分之七十五至八十之間。果如其言，

則環境之影響，當在百分二十至二十五之間。（二）在一個環境多少相同或教育機會相等之區域內，遺傳實爲人類成功之要素。反之，在一個環境不同或教育不等之區域內，則環境實爲人類事業之主因（如有一奇才生於窮僻之區，而目不識丁，恐終難建立大業）。〔三〕世之多才者，往往自暴自棄；最少亦未能盡量發展其所懷抱。中才之人，往往能利用環境之所供給，發展其能量，培養其人格，其事業或反勝於多才者。此從事實方面觀察，環境對於人類事業之獻助，實有不讓於遺傳者。

既明上述各點，再來研究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解釋時可略減困難。但本篇之主要目的，在搜集，分析，與總合客觀之事實，藉得觀察其現象，而謀解決因此現象而發生之間

題焉。

本篇所謂人物之標準如何，地理之單位又如何，此不得不加以解釋。人物二字，本極泛濫。不易下一定義。有按人物品格之高下，而爲之分等級者，如英之戈爾登在其研究中，有所謂 Illustrious man 焉，爲百萬人中之一；有所謂 Eminent man 焉，爲四千人中之一。有按人物職業之不同，而爲之分種類者，如某爲法律家，某爲工程師。關於第一種品格上之分類，在本篇之研究，以不易得一具體標準，未易從事。祇有將歷史上列傳之人物，或人物之用他種記載可證者，不分高下，作爲同等看待。至於第二種職業上之分類，在本研究大部分中，均能行之。此種人物之分類法，不能謂爲精細，祇可謂之得其大別。

。然此種人物高下之評判，事業大小之估量，本非完全客觀之事。與其欲求精細，反生疵病，不若得其大體之爲愈。至於地理之單位，本篇各家之研究，悉用行政省分。此不得謂之完全無疵，因每省之中，往往人民性情不同，文化懸殊，缺乏純齊之性；而此省與彼省，又復面積大小不同，人口多寡不同。然不用行政省分，更無其他較好之地理單位。如用江河流域爲單位，則益覺寬泛而乏標準，且不易明瞭焉。至於行政省分。雖曰每省自身，有各種差異之處，然大體言之，一省之本身差異，遠不及省際之差異。又各省之面積或人口雖彼此各不相等，然除數省確係顯不相等外（如山東人口之多，與廣西人口之少，四川面積之大，與浙江面積之小），大部分省分之人口或面

積之彼此相差，均非極大，而無礙於大體之比較。

從事於中國歷史人物之地理分布的研究者，以作者所知，有丁在君，梁任公，張耀翔及作者四人。各有其研究之方法，根據，與時代。是篇之目的，在將各家之研究，略爲述敍；將作者之研究，詳爲說明；再將全部結果，作有系統之分析與總論，而爲之解釋焉。茲按時代之早遲，論列如左。

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分布

一、漢唐宋明各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丁在君氏爲研究中國人物與地理的關係最早之一人（參閱科學雜誌第八卷第一期丁氏一文：歷史人物與地理的關係）。其研究以二十四史列傳爲根據，將前漢，後漢，唐，北宋，南宋，明六代人物，每代按省分配。丁氏以秦代時間太促，元代爲蒙古人世界，未爲加入研究之列。惟二十四史列傳人物，可以按其職業，分類研究，而丁氏未做此層，祇將各種人物，同等看待，殊爲可惜。按二十四史列傳所包括之人物，計六千多人。丁氏選其有籍貫可考者，計五七八三人。爲之按代按省分配，如表一（按表一之「等級」一行係作者爲之添入）。

吾人若察閱表一，有可注意者數項。（一）人物最多之省，每代均有變更，無一省分，得繼續二代，居人物最多之地位。如在前漢，人物最多之省，首推山東；後漢首推河南，唐代首推陝西；北宋又首推河南；南宋首推浙江；明代又首推浙江。對於此變更情形，丁氏列舉數種理由：（a）「都城地位」。例如後漢都河南，唐都陝西，北宋都河南，南宋都浙江。此四代之人物，均以其所建都之省分爲最多。（b）「文化中心」。例如前漢之人物，以山東河南爲最多，皆由二省爲當時文化之中心。（c）「皇室籍貫」。例如前漢之江蘇爲漢高祖發祥之地；明之安徽爲明太祖發祥之地。故江蘇之人物，在前漢居第三；安徽之人物，在明居第四。（d）「經濟發展」。例如江浙在南

表一 丁氏歷史人物與地理的關係表 (參看科學第八卷第一期)

(根據二十四史列傳)

省分	前漢			後漢			唐			北宋			南宋			明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陝西	22	10.58%	4	73	15.97%	2	261	20.4%	1	63	4.31%	10	6	.99%	14.5	80	4.51%	9
河北	21	10.10	5	28	6.12	4	223	17.6	2	212	14.51	2	7	.16	13	128	7.22	5
山西	10	4.92	6.5	16	3.50	8	182	14.2	4	141	9.65	4	17	2.81	9	56	3.16	12
河南	39	18.75	2	170	37.20	1	219	17.1	3	324	22.18	1	37	6.12	7	123	6.94	6
山東	61	29.33	1	57	12.47	3	97	7.6	5	153	10.68	3	13	2.15	11	93	5.25	7
江蘇	23	11.06	3	13	2.84	10	82	6.4	6	97	6.63	5	49	8.10	5	241	12.61	2
浙江	2	.96	12.5	14	2.99	9	34	2.77	9	84	5.74	8	136	22.50	1	258	14.51	1
湖北	7	3.36	8	11	2.40	11	29	2.4	10	19	1.30	12.5	14	2.32	10	76	4.29	10
安徽	3	1.14	10.5	24	5.25	6	21	1.7	11	53	3.62	11	38	6.29	6	199	11.24	4
四川	4	1.92	9	26	5.68	5	12	.9	12	93	6.36	7	71	11.70	4	57	3.21	11
江西	1	.49	14	2	.42	12.5	7	.5	13	81	5.54	9	83	13.40	3	204	11.52	3
湖南	0	0		2	.42	12.5	2	.2	16.5	12	.82	14	12	1.98	12	27	1.52	14
福建	0	0		1	.21	15.5	2	.2	16.5	95	6.50	6	88	14.50	2	92	5.19	8
廣東	0	0		0	0		3	.2	14.5	3	.20	16	4	.66	16	50	2.82	13
廣西	0	0		1	.21	15.5	0	0		2	.13	17	6	.99	14.5	13	.73	18
貴州	0	0		0	0		1	.1	18	0	0		0	0		10	.56	19
雲南	0	0		0	0		0	0		0	0		0	0		14	.79	16.5
甘肅	10	4.92	6.5	17	3.72	7	53	4.1	7	19	1.30	12.5	23	3.89	8	23	1.29	15
遼甯(漢人)	0	0		0	0		3	.2	14.5	0	0		0	0		0	0	
內蒙(漢人)	3	1.44	10.5	1	.21	15.5	0	0		0	0		0	0		0	0	
外族	2	.96	12.5	1	.21	15.5	50	3.9	8	7	.61	15	0	0		14	.79	16.5
總數	208		14	457		17	1282		18	1461		17	604		16	1771		9

共 計 5783

宋以後，經濟之勢力發展，產生人物之地位，亦隨之居高。(e)「生存優點之變遷」。例如南尚美術，北尚忠實。故南宋以前，社會崇尚忠實，人物以北省為多；南宋以後，社會崇尚美術，人物以南省為盛。(f)「殖民避亂」。例如南宋以後，江浙之人物勃興，係受避亂人民之影響。統觀以上六種理由，似以「都城地位」為最重要。蓋六代之中有五代，其人物最多之省，均為都城之地位。其他各理由，自各有其相當之重要。蓋一省人物產生之多寡，決非為一種原因所斷定，必有數種原因，紛雜交綜，互施影響，而各有其輕重。總之，若謂人物之產生，純由於遺傳，實不甚妥；蓋果如是，則各省人物數目之地位，不應代與代異。然則社會環境，實有莫大之影響焉。

(二)南宋以前，中國人物，多集中於黃河流域；南宋以後，漸轉移於揚子江流域，而薈萃於江浙。故前漢之時，揚子江流域，如湖南，福建，廣東，廣西，貴州，雲南六省，無人物之可言。唐之廣西雲南；北宋與南宋之貴州雲南，均無人物。但至明時，浙蘇贛皖，人物大盛，而粵桂黔滇，亦相繼產生人物矣。

梁任公氏在清華學報第一卷第二期有一文曰「近代學風之地理的分布」。其研究祇包括滿清一代之學者，而缺其他各種人物。故其範圍較小。梁氏之「搜集資料，終憑記憶」。其研究之方法，以科學之眼光視之，似欠客觀。但梁氏選擇人物，極其嚴峻；且伊本人爲近代學者，其意見自有相當之確度。其文純采「案而不斷」態度，臚列事實，略爲比次。作者復將其文中所舉人物，爲之按省統計，計四六一人，見表二。

三、清代學風之地理的分布

表二 梁氏近代學風之地理的分布表

(根據清華學報第一卷第一期梁氏文中之材料)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江蘇	121	26.24%	1
浙江	90	19.52	2
河北	43	9.33	3
安徽	41	8.89	4
廣東	24	5.21	5.5
湖南	24	5.21	5.5
山西	22	4.77	7
河南	19	4.12	8
陝西	16	3.47	9.5
江西	16	3.47	9.5
福建	12	2.60	11
山西	7	1.52	12
四川	6	1.30	13
湖北	5	1.08	14.5
貴州	5	1.08	14.5
廣西	4	.86	16
蒙滿	3	.65	17
雲南	1	.22	18
遼甯	1	.22	19
甘肅	1	.22	19
總數	461	99.98	19

梁氏之人物，純爲學者。從一方面觀之，其分布不足代表人物之全部。但從他方面觀之，梁氏之選擇，較爲嚴格，有特殊之價值。且可藉覘學者之分布，與他種人物之分布，有無不

同之點，而作比較焉（參閱表十四之相關係數）。

根據表二，清代學者之盛，當首推江蘇，其次爲浙江，其次爲河北，又其次爲安徽等。余意一省學風之隆盛，必有一二大師巨儒，爲之提倡。當明末及清初之時，江蘇有顧亭林，浙江有黃梨洲，河北有孫夏峯，安徽有方望溪，皆爲一時大儒，各成一派，號召學者，其學風之盛，豈偶然哉。

四、清代科舉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張耀翔氏在心理雜誌第四卷第一號有文曰「清代進士之地理的分布」。其材料係直接抄自北平國子監進士題名碑，分爲二種，一爲「進士出身」，卽二甲與三甲，計一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一人；一爲「進士及第」卽一甲「狀元，榜眼，探花，」計三四二人。作者以爲進士出身，各省多少有固定名額，不足完全表現自由競比之精神。惟錄取一甲人物，以全國爲單位。各省所佔之人數，足爲各省人物能力之表示。故本篇祇取「進士及第」之三四二人，爲之作地理之分布。見表三。

表三 張氏「清代進士及第」之地理的分布表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江蘇	119	34.8%	1
浙江	81	23.7	2
江西	19	5.6	3
安徽	18	5.2	4
河北	17	4.9	5
湖北	14	4.1	6
湖南	13	3.8	7.5
山東	13	3.	7.5
廣東	10	2.9	9.5
福建	10	2.9	9.5
蒙滿	6	1.7	11
四川	5	1.4	12
河南	4	1.1	14
山西	4	1.1	14
廣西	4	1.1	14
貴州	3	.9	16
陝西	2	.7	17
雲南	0	0	0
遼寧	0	0	0
甘肅	0	0	0
總數	342	99.70	17

表三所載人物，不足以代表人物之全部。但在科舉時代，科舉人物實爲各種人物之所由出。若將科舉人物之分布，與當時政治上社會上各種人物之分布，作爲比較，實有極大之價值（參觀表十三之相關係數）。按照張表分布之次序，清代科舉

人物，首推江蘇，佔全數百分之三四·八，次爲浙江，佔全數百分之二四·七，次爲江西，佔全數百分之五·六，又其次爲安徽，佔全數百分之五·二，最可注意者，江浙二省之科舉人物，佔全數百分之五八·九，或一半有奇。而雲南甘肅遼寧三省，殆無一人。然則江浙人才，何以如此之盛。推其理由，厥有數端。一爲學風之影響。按照梁氏之研究，清代學風，亦以江浙爲最盛。故凡學風昌盛之區，卽爲科舉人才薈萃之地，此可由梁張二氏人物分配相關係數之高(=1.29)證明之。二爲習尙之傳遞。按科舉成功。多賴文藝之專精，文體之合格。其中大部可由訓練而得，秘授而知。江浙科舉人才既多，則世家子弟，自較他省爲多得其中專技。又張文中所謂江浙二省有官家

子弟，享「官卷」特權，閱卷者以另眼看待；及所謂試題範圍，或由示官洩漏與其子弟等等，亦或爲偶有之事。此爲江浙科舉人才，較他省爲多之主要原因。

五、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二)

作者曾繼丁梁二氏之後，並與張氏同時，作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因丁氏之作，自漢迄明，可謂一貫不絕，但有清一代，二百六十八年，人才輩出，丁氏未及加以研究，而梁氏作，祇及學者一方，未能包羅他種人才。欲統計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資料極多，是篇所用者。一爲湖南湘陰李桓所編之國朝耆獻類徵初編一書，一爲中華書局民國十八年出版之清史列傳。茲將二書之內容及研究之結果，分別言之。

國朝耆獻類徵初編，計分七百二十卷，訂爲二百九十四册。是編所包括之日期，自清太祖元年(明神宗萬曆四十四年，

即西歷一六一六年）至道光三十年（西歷一八五〇年）計二百三十四年。其所包括之人物，爲漢滿之臣工士庶，其事蹟見諸國史館本傳，洎私家紀述，上關朝章國典，下逮德行言語諸科。將各種人物，分爲以下二十一類：宗室，外藩，宰輔，卿貳，詞臣，郎署，疆臣，監司，守令，僚佐，將帥，材武，忠義，孝友，經學，文藝，卓行，隱逸，方技。惟宗室外藩，性屬世襲，且悉爲滿族，無研究之價值，故從缺。本篇所包括者，祇爲其餘十九類之漢族人物在各省之分配耳。茲爲免除閱者之困難起見，將每類之界說，按照李桓氏之言，撮錄於下。

（一）宰輔：內閣大學士，協辦大學士。

（二）卿貳：六部九卿之尙書侍郎，御史副都御史及各府寺

堂等。

(三) 詞臣：自翰林院掌院以及庶吉士大小敎習。

(四) 諫臣：都察院御史，六科給事中，各道御史等。

(五) 郎署：自郎中以至主事。

(六) 疆臣：漕督，河督，總督，巡撫等各封疆重臣，地方大吏等。

(七) 監司：布政司，按察司，學政，鹽運司等。

(八) 守令：知州，知府，知縣等。

(九) 僚佐：推官，掾屬等。

(十) 將帥：贊決軍國重務，凡以征討立勳者。

(十一) 材武：京外旗緣各營，自侍衛副將，下至弁目，義

勇，隸役，凡以捍禦保衛著稱者。

(十二)忠義：以殉時爲次，其有無文武官秩不計。

(十三)孝友：儒行，經學，文藝，卓行，隱逸，方技，人才兼備者固多，卽儒行或朱王異議，經學或漢宋歧途。文藝方技，或詩文書畫，醫卜雜術，獨擅一長。孝友，卓行，隱逸，或顥確守，貴賤殊等，均無俟祖分偏尙，悉據所見備錄。以上十九類人物，計有籍貫可考者滿族一六二三人，漢族五九八六人，共七六〇九人，但本篇研究，祇限於漢人。茲爲之按省分配，始則分類，繼則總合。見表四。

按表四之分類，頗爲完密。產生各類人物數目，佔第一第

表四 朱氏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一)

(根據李桓編國朝耆獻類徵初編)

類別 省分	宰輔			卿貳			詞臣			諫臣			郎署			疆臣			監司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河北	9	12.00%	3	36	9.11%	3	14	6.39%	4	5	3.82%	9.5	6	2.98%	9	23	8.74%	5	11	6.70%	5
山東	7	9.33	4	28	7.08	5	9	4.10	7	6	4.58	6.5	24	11.94	3.5	24	9.12	4	18	10.97	2.5
山西	6	8.00	5	14	3.54	8	6	2.74	8.5	4	3.05	10.5	5	2.48	11	28	10.64	3	7	4.26	9
河南	1	1.33	15.5	23	5.82	6	10	4.56	6	7	5.34	4.5	20	9.95	5	13	4.94	8.5	10	6.10	6
江蘇	19	25.33	1	81	20.05	2	87	39.72	1	38	29.00	1	50	24.38	1	42	15.97	1	39	23.78	1
安徽	2	2.66	10.5	30	7.59	4	16	7.31	3	7	5.34	4.5	13	6.46	6	13	4.94	8.5	7	4.26	9
江西	3	4.00	7	22	5.56	7	5	2.23	10	2	1.53	14.5	6	2.98	9	12	4.56	10.5	7	4.26	9
浙江	11	14.66	2	88	22.27	1	42	19.17	2	24	18.32	2	24	11.94	3.5	36	13.68	2	18	10.97	2.5
福建	2	2.66	10.5	13	3.29	9	6	2.74	8.5	5	3.82	9.5	3	1.49	12.5	5	1.90	13	4	2.43	13.5
湖北	2	2.66	10.5	11	2.78	10.5	3	1.37	12	4	3.05	10.5	6	2.98	9	9	3.42	12	2	1.22	16
湖南	4	5.33	6	11	2.78	10.5	11	5.02	5	13	9.92	3	32	15.92	2	15	5.70	7	13	7.92	4
陝西	2	2.66	10.5	7	1.77	14	1	.45	15.5	2	1.53	14.5	1	.49	14	12	4.56	10.5	1	.61	18.5
甘肅				3	.76	17				1	.76	16.5				2	.76	16.5	2	1.22	16
四川	1	1.33	15.5	9	2.27	12.5	2	.91	13.5	3	2.29	12.5	8	3.98	7	2	.76	16.5	8	4.88	7
廣東	1	1.33	15.5	3	.76	17	4	1.82	11	3	2.29	12.5				4	1.52	14.5	5	3.05	11.5
廣西	1	1.33	15.5	4	1.04	15	2	.91	13.5										2	1.22	16
貴州				3	.76	17	1	.45	15.5	1	.76	16.5							4	3.05	13.5
雲南				9	2.27	12.5				6	4.58	6.5	3	1.49	12.5	4	1.52	14.5	5	.61	11.5
遼寧	2	2.66	10.5													19	7.22	6	1		18.5
吉林	2	2.66	10.5																		
黑龍江																					
總數	75	99.93	17	395	99.50	18	219	99.89	16	131	99.98	17	201	99.46	14	263	99.98	17	164	99.94	19

表四 朱氏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二)

(根據李桓編國朝著獻類徵初編)

類別 人數	守		令		僚		佐		將		帥		材		武		忠		義		孝		友		儒		行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省 分																												
河 北	24	3.35%	8.5	7	3.63%	6.5	31	9.71%	5	4	3.73%	7.5	64	9.46%	3	8	1.66%	10.5	7	2.92%	10							
山 東	50	6.98	4	12	6.21	4.5	9	2.82	13	2	1.87	12	36	5.32	11	9	1.87	8.5	6	2.51	11							
山 西	30	4.18	6.5	3	1.55	11.5	12	3.76	10.5	4	3.73	7.5	40	5.91	7.5	8	1.66	10.5	9	3.76	9							
河 南	43	6.00	5	12	6.21	4.5	4	1.25	17	8	7.47	4	24	3.55	15	32	6.65	5	11	4.60	7.							
江 苏	115	16.06	2	32	16.58	2	16	5.61	8	7	6.54	5	38	5.62	9	143	29.72	1	55	2.00	1							
安 徽	20	2.79	10	7	3.63	6.5	3	.94	18	3	2.80	9.5	9	1.33	17	36	7.48	4	15	6.26	6							
江 西	30	4.18	6.5	2	1.04	13	2	.63	19	1	.94	16	7	1.04	18.5	19	3.95	7	22	9.20	4							
浙 江	94	13.12	3	15	7.77	3	21	6.58	6	11	10.28	3	47	6.95	4	67	13.92	3	44	18.41	2							
福 建	24	3.25	85	6	3.10	8	35	10.97	3	3	2.80	9.5	27	3.99	12.5	31	6.44	6	11	4.60	7.							
湖 北	12	1.68	14	1	.52	16	6	1.88	15	2	1.87	12	16	2.36	16	9	1.87	8.5	2	.83	13							
湖 南	200	27.93	1	75	38.86	1	12	3.76	10.5	35	32.71	1	37	5.47	10	96	19.95	2	37	15.48	3							
陝 西	15	2.09	13	3	1.55	11.5	32	10.03	4	1	.94	16	42	6.21	5	3	.62	14.5	16	6.69	5							
甘 肅	3	.42	18.5	1	.52	16	40	12.54	2	1	.94	16	74	10.94	2	1	.20	17.5										
四 川	16	2.23	12	6	3.10	8	41	12.85	1	5	4.67	6	75	11.15	1	7	1.45	12	1	.42	14							
廣 東	6	.84	16	6	3.10	8	14	4.38	9	16	14.95	2	27	3.99	12.5	6	1.24	13	3	1.25	12							
廣 西	4	.55	17				1	.31	20						7	1.04	18.5	1	.20	17.5								
貴 州	3	.42	18.5				17	5.33	7	1	.94	16	41	6.06	6	2	.41	16										
雲 南	18	2.51	11	4	2.07	10	11	3.45	12	1	.49	16	25	3.70	14	3	.62	14.5										
遼 寧	9	1.25	15	1	.52	16	7	2.19	14	2	1.87	12	40	5.91	7.5													
吉 林																												
黑 龍 江																												
總 數	716	99.93	19	193	99.96	17	319	99.95	20	107	99.35	18	676	100	19	481	99.90	18	239	99.93	14							

表四 朱氏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三)
(根據李桓編國朝耆獻類徵初編)

類別 人數	經 學			文 藝			卓 行			隱 逸			方 技			總 人 物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總數人	百分比	等級
河 北	1	.67%	11	16	2.47%	8	9	2.56%	10.5	15	3.05%	7	3	1.78%	6	292	4.98%	5
山 東	5	3.35	6.5	12	1.85	9	10	2.84	9	17	3.46	6	4	2.38	5	288	5.18	4
山 西	4	2.68	8	4	.61	13	13	3.70	7	4	.81	14.5	1	.59	8	202	3.59	8
河 南	5	3.35	6.5	20	3.08	7	11	3.13	8	14	2.85	8	2	1.19	7	270	4.59	7
江 苏	70	46.79	1	209	32.26	1	76	21.65	2	146	29.73	1	60	35.71	2	1323	23.53	1
安 徽	9	6.04	4	34	5.24	4	30	8.54	4	33	6.72	4	5	2.97	4	292	4.75	6
江 西	6	4.02	5	29	4.47	5	20	5.60	5	18	3.66	5	1	.59	8	214	3.24	10
浙 江	32	21.47	2	138	21.29	2	44	12.53	3	142	28.92	2	19	11.31	3	917	14.92	3
福 建	2	1.34	9.5	23	3.54	6	16	4.55	3	12	2.44	9				228	3.44	9
湖 北	2	1.34	9.5	5	.77	12	9	2.56	10.5	9	1.83	10				110	1.84	14
湖 南	13	8.72	3	134	20.67	3	85	24.21	1	53	10.97	3	70	41.66	1	946	15.93	2
陝 西				1	.15	16	7	1.99	12	6	1.22	12.5				152	2.29	13
甘 肅				1	.15	16	1	.28	17.5	2	.41	16				132	1.61	15
四 川				9	1.38	10.5	6	1.70	13.5	6	1.22	12.5	1	.59	8	206	3.01	11
廣 東				9	1.38	10.5	6	1.70	13.5	4	.81	14.5				117	2.34	12
廣 西							2	.67	16	1	.20	17.5	1	.59	8	26	.42	19
貴 州										1	.20	14.5				74	.93	18
雲 南				3	.46	14	5	1.41	15	8	1.62	11	1	.59	8	106	1.59	16
遼 寧				1	.15	16	1	.28	17.5							83	1.19	17
吉 林																	.03	21
黑 龍 江								2.19								5	.08	20
總 數	149	99.95	11	648	99.92	17	351	99.99	18	491	99.92	18	168	99.95	12	5986	99.48	1

表五 朱氏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

(根據中華書局出版之清史列傳)

類別 省分	大 臣			忠 義			儒 林			文 范			循 吏			貳 臣			逆 臣			總 數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河 北	41	6.86%	5	10	10.31%	2.5	25	5.05%	5	23	3.85%	8	20	9.75%	3	17	17.52%	2	2	9.09%	5	138	6.54%	4
山 東	40	6.70	6	7	7.21	7	23	4.64	7	23	3.85	8	16	7.80	4.5	20	20.61	1	2	9.09	5	131	6.21	5
山 西	17	2.84	14	1	1.03	17	10	2.02	12	11	1.84	11	8	3.90	11	7	7.21	6	4	18.18	3	58	2.75	13.5
河 南	22	3.68	10.5	3	3.10	13	15	3.03	10	7	1.10	13	14	6.83	7	10	10.32	4				71	3.36	10
江 苏	88	14.74	1	9	9.27	5	151	30.50	1	155	26.00	1.5	37	18.04	1	8	8.24	5				448	21.24	1
安 徽	50	8.37	4	2	2.06	15.5	48	9.69	3	32	5.36	5	13	6.34	8	1	1.03	14				146	6.92	3
江 西	33	5.52	7.5	4	4.12	10.5	24	4.84	6	43	7.20	4	11	5.36	9	4	4.12	7				119	5.64	7
浙 江	73	12.22	3	9	9.27	5	100	20.20	2	155	26.00	1.5	25	12.20	2	3	3.09	9				365	17.30	2
福 建	33	5.52	7.5	5	5.15	8.5	30	6.06	4	28	4.69	6	16	7.80	4.5	1	1.03	14	5	22.73	1.5	118	5.59	8
湖 北	18	3.01	13	2	2.06	15.5	8	1.62	13	23	3.85	8	6	2.92	12	3	3.09	9	1	4.54	7.5	61	2.89	12
湖 南	76	12.73	2	11	11.34	1	12	2.42	11	22	3.69	10	9	4.39	10							130	6.16	6
陝 西	15	2.51	15	3	3.10	13	19	3.83	8	4	.67	16.5	2	.97	16	15	15.46	3	5	22.73	1.5	63	2.98	11
甘 肅	22	3.68	10.5	9	9.27	5				6	1.00	14	1	.47	18	2	2.06	11.5	1	4.54	7.5	41	1.94	15
四 川	28	4.69	9	10	10.31	2.5	3	.61	16.5	10	1.67	12	2	.97	16	3	3.09	9	2	9.09	5	58	2.75	13.5
廣 東	20	3.55	12	4	4.12	10.5	16	3.23	9	44	7.38	3	15	7.31	6	1	1.03	14				100	4.74	9
廣 西	5	.84	18				4	.81	14.5	4	.67	16.5	3	1.46	14							16	.74	18
貴 州	8	1.34	16.5	3	3.10	13	5	.81	14.5	1	.16	18	5	2.43	13	2	2.06	11.5				21	.99	17
雲 南	8	1.34	16.5	5	5.15	8.5	3	.61	16.5	5	.83	15	2	.97	16							25	1.18	16
總 數	597	99.94	18	97	99.97	17	495	99.97	17	596	99.81	18	205	99.93	18	97	99.96	15	22	99.99	8	2109	99.93	18

二及第三地位之省分，排列如下：宰輔爲江蘇，浙江，及河北；卿貳爲浙江，江蘇，及河北；詞臣爲江蘇，浙江，及安徽；諫臣爲江蘇，浙江，及湖南；郎署爲江蘇，湖南，及山東；疆臣爲江蘇，浙江，及山西；監司爲江蘇，山東，及浙江；守令爲湖南，江蘇及浙江；僚佐爲湖南，江蘇，及浙江；將帥爲四川，甘肅，及福建；材武爲湖南，廣東，及浙江；忠義爲四川，甘肅，及河北；孝友爲江蘇，湖南，及浙江；儒行爲江蘇，浙江，及湖南；經學爲江蘇，浙江，及湖南；文藝爲江蘇，浙江，及湖南；方技爲湖南，江蘇，及浙江。在十九類人物中，得列第一者，江蘇十一次，湖南五次，四川二次，浙江一次。得列

第二者，浙江八次，江蘇五次，湖南，甘肅各二次，山東，廣東各一次。得列第三者，浙江七次，湖南五次，河北三次，安徽，山東，山西各一次。換言之，宰輔，詞臣，諫臣，郎署，疆臣，監司，孝友，儒行，經學，文藝，隱逸之人物，多產生於江蘇及浙江；守令，僚佐，材武，卓行，方技之人物，多產生於湖南，及江蘇；將帥忠義之人物，多產生於四川，及甘肅。若以各種人物總數之多少爲標準，則第一爲江蘇，第二爲湖南，第三爲浙江。惟根據他種人物產生之研究，湖南之地位，均不若是之高，此或由於類徵初編編輯者李桓氏籍隸湖南，以其熟知本省人物，不免多徵焉。

六、清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二)

研究一代人物，專用一書，未必十分可靠。故作者復採用中華書局出版之清史列傳。此書計八十卷，訂爲十函。其所包括之時間，爲清一代，計二百六十八年。列傳人物祇分八類，爲宗室王公，大臣（包括大臣，新辦大臣，已纂未進大臣），忠義，翰林，文苑，循吏，貳臣，逆臣。其中有籍貫可考者，計滿族五九七人，漢族二〇一九人，共二七〇六人，宗室王公，以其純爲世襲，未爲列入研究，故本研究之材料，爲漢族二〇一九人。見表五。

按類徵初編與清史列傳有不同者四點。一，列傳所包括之

時間，較初編爲長，計多三十四年。一，列傳之人物，不及初編之半（二二〇九與五九八六之比）。三，列傳之分類，不及初編之精密（八類與二十一類之比）。四，二書之人物，有彼此不同之處；如列傳未載僚佐，材武，卓行，隱逸，方技諸類；而初編未載貳臣及逆臣。但初編人物與列傳人物按省分配之相關係數爲，九〇（ $\frac{90}{110}$ ）；則二種材料，彼此互證，均屬可靠明矣。

照表五所載，產生各項人物數目，佔第一第二第三地位之省分，排列如下：大臣爲江蘇，湖南，及浙江；忠義爲湖南，四川，及河北；儒林爲江蘇，浙江，及安徽；文苑爲江蘇，浙江，及廣東；循吏爲江蘇，浙江，及河北；貳臣爲山東，河北

，及陝西；逆臣爲陝西，福建，及山西。在七類人物中，得列第一者，江蘇四次，湖南山東陝西各一次。得列第二者，浙江三次，湖南，四川，河北，福建各一次。得列第三者，河北二次，浙江，安徽，廣東，陝西，山西各一次。換言之，大臣，儒林，文苑，循吏，多產生於江蘇及浙江，此與初編之統計結果相同。忠義多產生於湖南及四川，此與初編之材料，又頗相符。貳臣多產生於山東河北及陝西。逆臣多產生於陝西，福建，及山西。若以各省人物之總數，爲比較之標準，則第一爲江蘇，第二爲浙江，第三爲安徽。

根據二書之統計，江蘇人物之多，均爲各省冠。浙江一次居第二，一次居第三之地位。

七、民國十五年內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作者曾研究民國人物之地理的分布，其結果載在第四卷第一號「心理」雜誌，題曰「現代中國人物之地理教育與職業的分布」。此文資料，係根據二書：一爲鮑威氏 (J. B. Powell) 所編一九二五年之中國名人錄；一爲吳德海氏所編一九二五年之中國年鑑。二書短漏頗多，作者亦甚明瞭，然當時除此二書，更無他作，足供參考。鮑書中之人物，其事實完備者共四百八十人；吳書共四百九十七人，鮑氏四百八十人中，有一百七十人（即百分之四十五）與吳氏所舉者相同。若將鮑氏人物依省分配之等第，與吳氏人物依省分配之等第，求其相關，則係數

爲·九五(䷕).從此可見鮑吳二氏之彼此相符。復將鮑吳之人物，合爲一團，雷同者算一次，共得七百五十人。載在表六。

按照此表，民國時代（指民國元年至十五年）產生人物最多之省分，爲（一）江蘇，（二）浙江，（三）河北，（四）廣東，（五）福建，（六）安徽等省。

後復將表六之人物，按其職業之分類；而得民國政治人物，實業人物，教育人物及軍事人物之依省分布表，見表七，表八，表九，表十。

表六 朱氏民國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一九二五年鮑氏中國名人錄及吳氏中國年鑑)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江蘇	133	18%	1
浙江	108	14	2
河北	107	14	3
廣東	95	13	4
福建	48	6	5
安徽	24	6	6
湖北	29	4	7
山東	28	4	8
江西	23	3	9
四川	23	3	10
湖南	19	2	11
河南	18	2	12
遼寧	15	2	13.5
雲南	15	2	13.5
山西	9	1	15.5
廣西	9	1	15.5
陝西	6	.8	18
吉林	6	.8	18
國外	6	.8	18
貴州	5	.7	20
蒙古	3	.4	21
甘肅	2	.3	22
新疆	1	.1	23
總數	750	99.50	23

表七 民國政治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之材料與表六相同)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江蘇	72	17.8%	1
浙江	63	15.3	2
廣東	54	13.4	3
河北	44	10.8	4
福建	29	7.2	5
安徽	25	6.2	6
湖北	21	5.2	7
江西	18	4.5	8
湖南	11	2.7	9
山東	10	2.4	11
河南	10	2.4	11
四川	10	2.4	11
雲南	7	1.7	13
山西	6	1.4	14
遼寧	5	1.2	15.5
吉林	5	1.2	15.5
陝西	4	1.0	17.5
廣西	4	1.0	17.5
蒙古	3	.7	19
貴州	2	.4	20
新疆	1	.2	21
總數	404	99.1	21

表八 民國實業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之材料與表六相同)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廣東	27	26.5%	1
江蘇	25	24.5	2
浙江	21	20.6	3
河北	11	11.0	4
福建	6	5.9	5
安徽	2	1.9	7
湖南	2	1.9	7
國外	2	1.9	7
山東	1	.9	11.5
山西	1	.9	11.5
湖北	1	.9	11.5
陝西	1	.9	11.5
雲南	1	.9	11.5
遼寧	1	.9	11.5
總數	102	99.6	14

表九 民國教育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之材料與表六相同)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江蘇	19	26.7%	1
浙江	13	18.2	2
河北	9	12.7	3
河南	5	7.4	4
江西	4	5.6	5
山東	3	4.2	7.5
福建	3	4.2	7.5
四川	3	4.2	7.5
雲南	3	4.2	7.5
湖北	2	2.8	11
湖南	2	2.8	11
廣東	2	2.8	11
安徽	1	1.4	14
遼寧	1	1.4	14
國外	1	1.4	14
總數	72	100	15

表十 民國軍事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之材料與表六相同）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河北	39	29.5%	1
安徽	13	9.8	2
山東	12	9	3
福建	9	6.8	4
江蘇	8	6.1	6
四川	8	6.1	6
遼寧	8	6.1	6
浙江	4	3	9.5
湖北	4	3	9.5
廣東	4	3	9.5
雲南	4	3	9.5
河南	3	2.2	13.5
湖南	3	2.2	13.5
廣西	3	2.2	13.5
貴州	3	2.2	13.5
山西	2	1.5	16.5
甘肅	2	1.5	16.5
江西	1	.7	19
陝西	1	.7	19
吉林	1	.7	19
總數	132	99.30	20

閱表七知政治人物，仍以江蘇爲最多，浙江次之，廣東又次之，河北又次之。其次序與表六大致相同。足見政治人物，與人物總數有極大關係。閱表八知實業人物以廣東爲最多，次爲江蘇，次爲浙江，又次爲河北。粵人僑居海外，長於經商，

善於製造，實業人才之多，自非偶然。閱表九知教育人物，亦以江蘇爲最多，浙江次之，河北又次之。江浙教育，素稱完善，故其教育人物較多。閱表十，知軍事人物，以河北爲最多，次爲安徽，又次爲山東。此蓋由民國十五年以前，中國軍事人物，多爲北洋與皖之人。

八、民國當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作者近復將吳德海氏一九二六及一九二七年中國年鑑所載之名人錄，作一研究，藉覘最近數年人物之分布，有無更改。

其結果載在表十一。閱表十一，知近三四年來人物最多之省分，首爲浙江，次爲廣東，又次爲江蘇。後復將鮑威氏一九二五年九月至一九二九年五月中國名人錄，再作分析，其結果載表十二。閱表十二，知最近一二年內人物最多之省分，首推廣東，次爲浙江，又次爲江蘇。

最近樊蔭南氏復編「當代中國名人錄」一書（民國二十年八月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出版），載最近中國黨，政，學，

商各界名人共四二四四人。其材料係採自英日文原著，報章雜誌，及各機關職員錄，頗稱完備，且可免除外人所編名人錄片面甄錄之弊。惜四二四四名人中，有九二四人，未詳籍貫。茲將載有籍貫之三三二〇人，爲之按省分布，載表十三。按表十三所載各省區之次第，與表六所載各省區之次第，相關甚高——(r. 2. 95)，可知樊氏表中各省所佔名人數之比例，與鮑吳二氏表中所載者，極其融合。故表六或十三之所載，頗足以代表當代中國人物分布之大概。總括言之，江蘇，浙江，廣東，河北四省在當代所產生之人物，佔中國當代人物總數之一半有奇。

表十一 最近中國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吳德海氏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中國年鑑)

省 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浙 江	62	17.13%	1
廣 東	59	16.29	2
江 蘇	55	15.19	3
河 北	47	12.98	4
福 建	27	7.45	5
安 徽	22	6.10	6
山 東	14	3.86	7
湖 北	12	3.31	8.5
遼 寧	12	3.31	8.5
河 南	9	2.49	10.5
湖 南	9	2.49	10.5
江 西	6	1.65	13
四 川	6	1.65	13
雲 南	6	1.65	13
山 西	5	1.38	15.5
廣 西	5	1.38	15.5
貴 州	3	.83	17
陝 西	2	.55	18
甘 肅	1	.28	19
吉 林	0	0	
黑 龍 江	0	0	
總 數	362	99.99	19

表十二 當代中國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鮑威氏一九二五年九月至一九二九年五月中國名人錄)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表十三 樊氏當代中國名人之地理的分布表(根據鮑威氏一九二五年九月至一九二九年五月中國名人錄)	省分	人數	百分比	等級
江蘇	600	18.07%	1		廣東	23	18.85%	1
浙江	529	15.93	2		浙江	21	17.21	2
廣東	404	12.16	3		江蘇	16	13.11	3
河北	236	7.10	4		湖北	13	10.65	4
福建	212	6.38	5		河北	8	6.55	5
湖南	209	6.27	6		福建	7	5.73	6
安徽	180	5.42	7		山東	5	4.10	8.5
湖北	159	4.79	8		安徽	5	4.10	8.5
江西	126	3.79	9		江西	5	4.10	8.5
四川	123	3.70	10		廣西	5	4.10	8.5
遼寧	109	3.28	11		湖南	3	2.45	11.5
山東	95	2.86	12		四川	3	2.45	11.5
河南	53	1.59	13		河南	2	1.63	13.5
山西	51	1.53	14		貴州	2	1.63	13.5
雲南	48	1.44	15		山西	1	.81	16.5
廣西	42	1.26	16		陝西	1	.81	16.5
貴州	41	1.26	17		雲南	1	.81	16.5
陝西	34	1.02	18		遼寧	1	.81	16.5
吉林	29	.87	19		甘肅	0	0	
甘肅	16	.48	20		吉林	0	0	
黑龍江	8	.24	21		黑龍江	0	0	
熱河	4	.12	22.5		總數	122	99.90	18
西藏	4	.12	22.5					
新疆	3	.09	24					
察哈爾	2	.06	25					
外蒙古	1	.03	27					
西康	1	.03	27					
綏遠	1*	.03	27					
總計	3320	99.91	28					

*按3320人中，24人為女子；計江蘇及福建各佔1人；廣東4人；浙江及安徽各3人；江西、湖南、山東、遼寧各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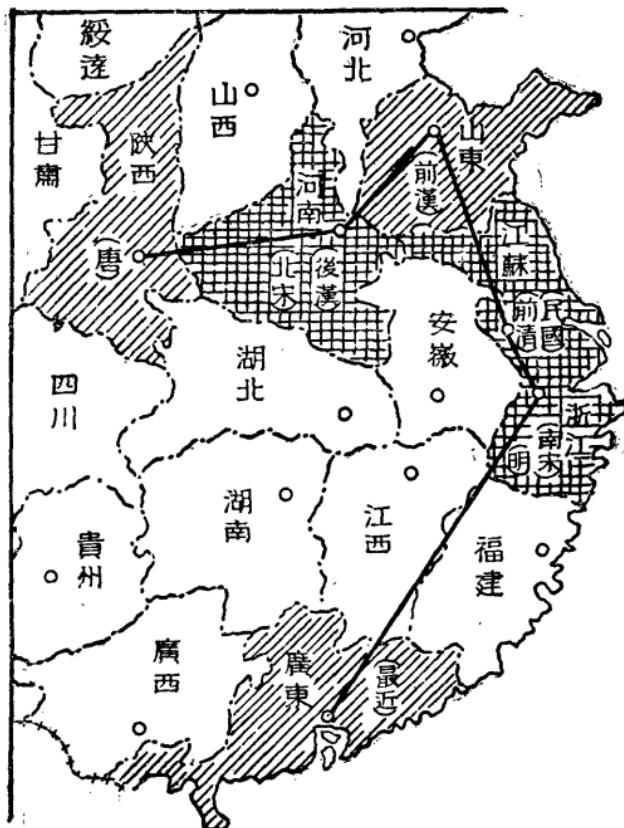
表十四 各種相關係數表

1. 丁氏前漢與後漢人物之相關爲(註1)	$r = .69$
2. 丁氏後漢與唐代人物之相關爲	$r = .71$
3. 丁氏唐代與北宋人物之相關爲	$r = .49$
4. 丁氏北宋與南宋人物之相關爲	$r = .32$
5. 丁氏南宋與明代人物之相關爲	$r = .56$
6. 丁氏明代與朱氏清代人物之相關爲(註2)	$r = .74$
7. 朱氏清代與民國人物之相關爲	$r = .67$
8. 朱氏民國與鮑氏最近人物之相關爲	$r = .89$
9. 吳氏最近與鮑氏最近人物之相關爲	$r = .86$
10. 朱氏清代宰輔與朱氏列傳大臣之相關爲	$r = .67$
11. 朱氏清代忠義與朱氏列傳忠義之相關爲	$r = .52$
12. 朱氏清代儒行與朱氏列傳儒林之相關爲	$r = .62$
13. 朱氏清代詞臣與朱氏列傳文苑之相關爲	$r = .57$
14. 張氏“進士及第”與朱氏人物之相關爲	$r = .67$
15. 張氏“進士及第”與梁氏人物之相關爲	$r = .79$
16. 朱氏清代與朱氏列傳人物之相關爲	$r = .90$
17. 朱氏清代詞臣與梁氏人物之相關爲	$r = .90$
18. 朱氏清代經學與梁氏人物之相關爲	$r = .62$
19. 朱氏民國人物與樊氏當代人物之相關爲	$r = .95$

註1. 意即前漢時各省所佔人物數目之比例，與後漢時各省所佔人物數目之比例之相關係數爲 $r = .69$ 。餘類推。

註2. 指國朝著獻類徵初編中所載之人物分布表。

中國歷代人物變遷之趨勢圖



時代	前漢	後漢	唐	北宋	南宋	明	清	民國	最近*	(民十五年以後)
人物最 多省分	山 東	河 南	陝 西	河 南	浙 江	浙 江	江 蘇	江 蘇	廣 東	

*根據最近樊編之「當代中國名人錄」，各省所佔當代中國名人數目之比例，與表十二所載者，略有出入，然廣東仍居極高地位。

九、結論

觀上列事實，中國歷代人物最多之省分，前漢爲山東；後漢爲河南；唐爲陝西；北宋復爲河南；南宋爲浙江；明復爲浙江；清爲江蘇；民國元年至十五年復爲江蘇；最近四五年爲浙江，江蘇，及廣東。由此以觀，從本篇之研究，可得二種結論：

(一)自前漢以迄今日，中國人物之變遷，似由西北而趨東南，成半月形，見所附「中國歷代人物變遷之趨勢圖。」(圖上河南，江蘇，浙江三省各有二次居人物最多地位，用雙線表之。陝西，山東，廣東三省各有一次居人數最多地位，用單線

表之。）此不特爲中國人物變遷之大勢，亦卽中國文化發展之途徑也。

(二)人物之產生，實際上環境佔極大之勢力。若謂人物之產生，由於遺傳，則中國各省所產生人物之多寡，不應代與代異，而應保持其不變之地位。蓋當朝代變遷，人民未必遷徙。然則環境實有莫大之力。例如山東人物之多，在前漢居第一，其理由以山東爲當時文化之中心。河南在後漢居第一；陝西在唐居第一；河南在北宋居第一；浙江在南宋居第一；蓋以四省在當時各居都域之地位。浙江在明居第一；江蘇在清及民國居第一，皆由此數省經濟之發達。廣東人物之多，在最近四五年，一躍而居極高地位，此蓋由該省近年爲革命事業之中心。

總之，就理論言，產生人物，遺傳之影響，應較環境爲大。但就實際言，環境之影響，常爲人物產生之極大原因。其理由爲：（一）在一單純之人種中，如漢種者，遺傳既大略相同，則一人之成就，環境自可支配之。如中國之各省人民，平均智力，既相差不遠，則文化，教育，經濟，交通，實爲人物產生之最大影響。若言美國，情形不同。黑白二族，雜居一處，無論環境如何，白種之人物，必超過於黑種。此蓋由二族遺傳相差之太大也。（二）在一教育機會尙未均等之國家，如中國者，關於人物之產生，環境復佔特大之勢力，而遺傳失去發展之機會。如有一人，生長於缺乏教育機會之窮鄉僻壤中，雖爲天才，亦難免湮沒無聞。反之，如有一人，生長於文化之中心，並

得繼續享受完美之教育，雖屬中資，亦可成爲出類之人。故戈爾登氏人物產生由於遺傳之學說，雖仍不失爲精確之理論，而根據近年實地之調查，科學家不得不逐漸認識實際上環境之極大勢力。本文之結論，與此認識相符。

常識叢書

地震淺說	楊鍾健	一冊二角
南洋	王陸	一冊二角半
殖民政策	黃榆	一冊三角
現代五大強國	吳應圖	一冊三角
摩托車與道路	許士毅	一冊三角
道爾頓制淺說	吳山	一冊三角
進化論淺說	陸傑夫	一冊五角
國際貿易	舒新城	一冊二角
貨幣概論	王恆	一冊二角
中國喪地史	謝彬	一冊四角
人口問題	吳應圖	一冊二角
燃料問題	吳應圖	一冊二角
資本問題	吳應圖	一冊二角
駕駛汽車法	吳琢之	一冊二角
臭蟲與蚊蟲	尤其偉	一冊二角
心理學大意	陳家祥	一冊二角
工業會計摘要	舒新城	一冊二角
近世之新發明	李暮	一冊四角
利息問題	葛綏成	一冊三角

濟傳學淺說	陳兼善	一冊三角半
青年四大問題	莊翠宣	一冊二角半
最近之日本	陳懋烈	一冊三角半
跳蚤與蒼蠅	尤其偉	一冊三角半
商法概要	陳永祥	一冊三角半
歐洲遠古文化史	李璜	一冊二角半
夢	舒新城	一冊三角半
科學的家庭	羅世慶	一冊三角半
華僑	李長傅	一冊四角半
深呼吸與冷水浴	褚東郊	一冊三角半
道教源流	傅代言	一冊三角半
文學概論	田漢	一冊三角半
中國之交通	葛綏成	一冊五角半
運動與衛生	葛綏成	一冊五角半
細菌與人生	張東民	一冊二角半
世界醫藥之新發明	丁錫康	一冊六角半
美國聯合銀行制度	童致楨	一冊二角半
準備銀行制度	劉思訓	一冊二角半
歐洲近世文學思潮	汪馥泉	一冊三角半
小史	陳懋烈	一冊三角半

本局出版常識叢書，分門別類，語簡意詳；是中等以上學生及各科專家必備的參考書。

中華書局發行

新文化叢書

本叢書由國內外學者擔任譯著，出版以來，已風行全國。廣為搜羅。為中學以上學生及各科專家必備之參考書。

思維術	劉伯明	一冊	七角	角
近代西洋哲學史大綱	繆鳳林	一冊	三角	半角
西洋中世哲學史大綱	繆鳳林	一冊	五角	半角
唯物史觀解說	李達	一冊	四角	角
人的生活	毛詠棠	一冊	四角	角
赫克爾一元哲學	馬君武	二冊	一元二角	角
人生之意義與價值	余家菊	一冊	四角	角
現代心理學之趨勢	舒新城	一冊	七角	角
社會主義初步	孫百剛	一冊	三角	角
社會問題概觀	周佛海	二冊	八角	角
社會問題總覽	李達	三冊	一元二角	角
農業政策	馬君武	一冊	八角	角
工業政策	馬君武	一冊	一角	角
商業政策	馬君武	二冊	各四角	角
交通政策	馬君武	一冊	五角	角
收入及鈔資政策	馬君武	一冊	八角	角
歐洲政治思想小史	高一涵	一冊	五角	角

政治理想	劉衡如	一冊	三角	角
現代世界經濟大勢	吳蔚人	一冊	六角	角
遺產之廢除	耿濟之	一冊	六角	角
科學發達略史	潘公展	一冊	八角	角
達爾文物種原始	張子高	一冊	八角	角
女性論	馮飛	一冊	一元八角	角
統計新論	金侖	一冊	六角	角
遺傳學	馮小松	一冊	三角	角
中國文化小史	鄭壽麟	一冊	六角	角
蘇俄的婦女	董紹明	一冊	九角	角
中國思想小史	蔡詩榮	一冊	五角	角
國際小史	洪盛	一冊	二角	角
歐洲文化變遷小史	當乃真	一冊	五角	角
小託原理	沈蘭西	一冊	九角	角
社會問題綱要	劉炳藜	一冊	五角	角
洪蘭西大革命史	常乃惠	一冊	五角	角
社會科學家與社會運動家	劉炳藜	一冊	一元二角	角
經營經濟學	潘念之	一冊	九角	角

中華書局發行

史學叢書

春秋時代之世族

孫曜編
一冊 七角

▲史學叢書

元史

史學

李思純

一冊八角

國恥

史學

陳恭祿

一冊一元二角

日本全史

史學

陳恭祿

一冊一元二角

國史通略

史學

張震南

一冊一元二角

本書本科學的態度，用歸納的方法，鉤稽羣籍，將春秋時代特有之世俗制度，以及當時之政治組織、社會組織、經濟狀況、平民生活狀況，分別爲有系統之整理與說明。其所用方法，殊可指示治史學者以研究的途徑。得此而春秋時代整個的中國，乃呈現於吾人之前，實中國史上有價值的一種史考。

中華書局發行

史地參考書

			二十四史輯要	廿六冊	連史紙	十五元
國史通略	張震南	一冊	清史要略	陳懷	一冊	元二角
元史學			清朝全史	但灝	精裝三冊	五元
中國近百年史要	陳孟冲	一冊	德國志略	鄭壽麟	並裝四冊	三元六角
中國近百年史資料	左舜生	二冊	日本全史	陳恭祿	一冊	一元二角
歐戰小史	陳懋烈	二冊	歐洲文化變遷小史	常乃惠	一冊	一元八角
中西文化之關係	鄭壽麟	一冊	春秋時代之世族	杭蘇	一冊	一元五角
歐洲文化變遷小史	孫曜	一冊	新歐戰後中外地理大全	陶履公	精裝六冊	一角
中國文化之關係			黃樹園	二冊		
新遊記彙刊	陳重鈞	一冊	姚祝萱續集六冊	三冊	半元	
新遊記彙刊	謝彬	一冊	謝彬	一冊	一角	
新遊記彙刊			初集八冊	三冊	元五角	
新遊記彙刊						

中華書局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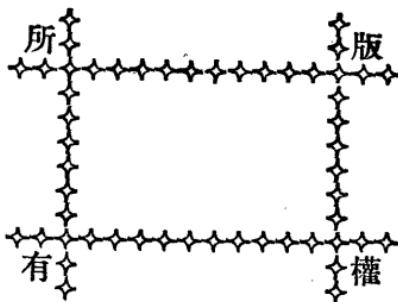
A541 212 0006 6182B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印刷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發行

常識叢書 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全一冊)

◎

定價銀二角
(外埠另加郵匯費)



著者朱君毅

發行者中華書局
印刷者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一四八六號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
分發行所 中華書局
遼寧九成濟北
寧波江都南平
廈安重青天津張家口石
吉慶長沙常德開封鄭州莊
門廣長蘇湖常德長沙常德
林廣長蘇湖常德長沙常德
長春蘇州杭州漢口安陽
新嘉坡雲溫南蘭州定

(六五九五)

總

註冊商標

